

证券代码:300177

证券简称:中海达

公告编号:2018-009

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03月09日以邮件、电话的形式通知全体监事。

2、本次会议于2018年03月22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

4、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秀兰女士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议案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

将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审核, 监事会认为: 公司《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 有助于进一步建立和完善公司股东、中高层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利益共享与约束机制, 保证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 并在最大程度上发挥股票期权激励的作用。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核实公司<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后认为: 列入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 不存在不适当成为激励对象的人选, 激励对象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和公司《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 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均合法、有效。

（一）激励对象均不存在以下情形：

-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情形；
- 5、具有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 6、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二）激励对象均符合以下条件：

- 1、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
- 2、符合公司《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网站或者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监事会将于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前 5 日披露对激励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 年 03 月 22 日